

证券代码：600793

证券名称：宜宾纸业

编号：临 2024-021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公司2023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、股票股利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；

●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、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根据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川华信审（2024）第0012号《审计报告》，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78,121,874.09元，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-84,262,483.15元。本年度母公司剩余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-5,626,667.66元。

鉴于公司2023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，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，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，经董事会决议，2023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二、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之一为“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（即公司弥补完亏损、提取公积金后的税后利润）为正值”。鉴于公司2023年度可分配利润为负，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综合考虑公司未来

的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，2023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2024年4月25日，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、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